

云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云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“公司”）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于 2025 年 4 月 23 日上午在山东省济南市工业南路 57-1 号高新万达 J3 写字楼公司 19 层会议室召开。本次会议通知于 2025 年 4 月 11 日以邮件及当面送达的方式发出。在保障所有董事充分表达意见的情况下，本次会议采用现场结合通讯的表决方式召开，本次会议应参与表决董事 11 人，实际参与表决董事 11 人（其中毕方庆先生、钱旭先生、王丽君女士、曹克先生、李兰明先生因临时公务安排以通讯方式表决）。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。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刘健先生主持，本次会议的召开和审议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（“《公司法》”）和《云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（“《公司章程》”）等法律、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。

经投票表决，会议形成决议如下：

一、审议通过《关于讨论审议〈云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〉的议案》

详情请见公司同日披露的《云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23）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11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该议案已经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5年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，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。

二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与山东能源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签订〈金融服务协议〉暨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详情请见公司同日披露的《关于与山东能源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签订〈金融服务协议〉暨关联交易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24）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6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该议案关联董事刘健先生、刘波先生、王立才先生、曹怀轩先生、郑云红先生已回避表决。

该议案已经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5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，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。

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审议通过《关于讨论审议〈关于山东能源集团财务有限公司风险评估报告〉的议案》

详情请见公司同日披露的《关于山东能源集团财务有限公司风险评估报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6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该议案关联董事刘健先生、刘波先生、王立才先生、曹怀轩先生、郑云红先生已回避表决。

该议案已经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2025 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，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。

四、审议通过《关于讨论审议〈关于与山东能源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开展金融业务的风险处置预案〉的议案》

详情请见公司同日披露的《关于与山东能源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开展金融业务的风险处置预案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6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该议案关联董事刘健先生、刘波先生、王立才先生、曹怀轩先生、郑云红先生已回避表决。

该议案已经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2025 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，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。

五、审议通过《关于补选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》

详情请见公司同日披露的《关于独立董事任期届满辞职暨补选独立董事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25）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11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该议案已经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2025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，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。

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六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召开云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公司定于 2025 年 5 月 15 日（星期四）下午 2:00 在济南市工业南路 57-1 号高新万达 J3 写字楼二楼会议中心，以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。

详情请见公司同日披露的《关于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26）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11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特此公告。

云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年4月23日